

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CHB-2025-QDCYWN-SB001

采购人：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14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3 |
| 第五章 投标报价说明 | 33 |
| 第六章 项目需求 | 34 |
|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apitalwater.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2 月 6 日 17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HB-2025-QDCYWN-SB001

项目名称：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最高限价：360 万元

采购需求：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具体招标内容和要求，以本招标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

服务保证：

1. 质保期限：产品自交付使用起，质保期为 5 年。在质保期内，若因翅片质量问题导致干化机故障，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

2. 核心部件干化机翅片要求：

(1) 耐腐蚀性材料：考虑到污泥中含有复杂的化学成分，翅片采用具备高耐腐蚀性的高纯度无缝紫铜管制作，能有效抵御污泥所含酸碱物质、盐分等的侵蚀，保证翅片长时间稳定运行。

(2) 良好的导热性：导热系数达到 $400\text{W}/(\text{m}\cdot\text{K})$ 以上，有助于在低温干化过程中高效传递热量，提高干化效率。

(3) 较低的热衰减性：翅片选用高纯度紫铜管，热传导率高的同时还具有极低的热衰减率。经通过实际测试正常使用 1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1%，2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3%，5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10%，测试证明翅片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

（质保承诺）

（4）性能检测：蒸发翅片和冷凝翅片在出厂前需经过模拟污泥低温干化工况的测试。在相应的温度、湿度和空气流量条件下，热交换效率偏差控制在±3%以内，确保满足污泥低温干化的实际需求。

（5）稳定性检测：对翅片进行长时间运行模拟测试，确保在连续工作120小时以上时，无变形、松动等问题，保障污泥干化作业的持续进行。

3. 响应机制：接到质量问题反馈后，投标人需在1小时内响应，并在2个工作日内提供解决方案，保障设备尽快恢复正常运行。若因投标人提供设备故障导致长时间停产，造成采购方损失，由双方协商进行赔偿。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 （2）投标人须为采购人准入的供应商，如不在准入供应商内，需提前办理资格预审及准入申请，申请通过的方可参与投标；
- （3）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 （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7）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8）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信用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投标人需在投标函后附“信用信息报告”作为投标函的内容附件，在开标现场展示。投标人

无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栏目查询并免费下载，也可使用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信息报告，附在投标函后面上传到通用交易平台系统，在开标现场公示；如投标人为中国境外企业的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投标人对提供信用信息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负责。未在投标函位置处上传“信用信息报告”的，投标人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9）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月17日至2025年1月22日

地点：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

方式：电子招投标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2月6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

五、开启

时间：2025年2月6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

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马亚琳

电 话： 151926645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1.1 | 采购人 | 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
| 1.2.1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投标人资质 | <p>(1) 满足《北京首创生态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制度》相关规定；</p> <p>(2) 投标人须为采购人准入供应商,如不在准入供应商内,需提前办理资格预审及准入申请,申请通过的方可参与投标;</p> <p>(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p> <p>(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7)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8)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p> <p>(9)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
| 1.4.1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天前 |
| 1.5.1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 天前 |
| 1.6.1 | 偏离 | 不允许 |
| 2.1.1 | 投标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及方法 | <p>投标截止前 3 天</p> <p>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澄清异议-提出异议”节点提出。</p> |
| 2.1.2 | 投标人收取招标文件澄清方法 | <p>登录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p> <p>(http://ecp.capitalwater.cn) --登录(凭注册审核通过后的用户名及密码)--投标业务--澄清异议--澄清--下载澄清。</p> <p>由于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投标系统,请投标人随时登陆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capitalwater.cn),查询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澄清内容。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的遗漏或损失均由投标人负责。</p> |
| 3.1 | 投标有效期 |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 3.2 | 响应文件的签署 | 1、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式”要求制作并上传。 |
| 3.3 | 响应文件上传 | 1、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按规定上传即可； 备注：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投标流程，投标人应填写最终报价和对应的分项报价表，不允许提交“降（提）价函”。 |
| 4.1 | 开标程序 |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的时间内在开标大厅自行完成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 2、在线解密时间要求： <u>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u> 。 |
| 5.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经公司审批的项目部专家组成员 |
| 6.1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标法 |
| 7.1 | 确定中标人 |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 8 | 招标范围和内容 | 详见第六章 |
| 9 | 付款方式 | 付款进度分为两阶段：第一阶段试验条线安装及维修调试完成后，若能达成预期验收，按双方协商支付款项，若未达到甲方相关要求或设备性能未达预期，则合同终止，乙方需赔偿甲方损失。 第二阶段：试验条线设备稳定运行后，按时完成其他产线安装及维修调试，在此期间采购方根据工程进度及设备安装调试运行情况分阶段进行付款。质保期：5 年。 |
| 10 | 最高投标限价 | 360 万元 |
| 10.1 | | 本项目为全过程电子招投标。 公示：本项目中标结果将在 http://ecp.capitalwater.cn 公布。 |
| 10.2 | | <p>电子招投标的要求和说明</p> <p>一、前期准备</p> <p>由于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需要从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登录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capitalwater.cn)。 2. 右下方网站公告，下载《供应商使用手册.docx（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下方“下载中心”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u>电子签章驱动</u>”及“<u>首创环保投标管家</u>”“<u>.NET framework 3.5</u>”并安装。“首创环保投标管家”用于打开全电子招标文件和制作响应文件。 <p>二、招标项目资料获取</p> <p>1，登录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在页面左侧可以查看竞争性谈判公告及投标邀请函，选择相应项目进行报名。在“已报名项目”中可以查看报名审核状态。报名审核通过后，在“标书购买”可以购买招标及下载招标文件及附件等。点击“澄清异议→异议→查看”，在“异议”页面可以提交异议，在“澄清”页面可以看到采购人发出的澄清。</p> <p><u>由于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招投标形式，请投标人随时关注采购人发出的澄清，</u></p>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p><u>由于投标人原因造成的遗漏或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u></p> <p>三、响应文件制作</p> <p>1.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形式。</p> <p>①打开首创环保投标管家，登陆账号后，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可以看到投标人参加的项目。选择相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点击“采购文件”可以下载招标文件及其附件。</p> <p>②点击“投标响应→编辑”自动弹出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点击“商务技术标→导入响应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并在此界面进行评审指标的一一响应（点击“响应一览表”，可以查看响应情况）。</p> <p>③、经济标页面按照电子平台开标一览表的要求进行填写。</p> <p>④、点击“电子签章→在线投标”，插入 ca，输入密码，系统进行加密操作，并上传。完成后请注意：a，查看投标回执确定投标成功；b，导出投标保障信封。</p> <p>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p> <p>电子版响应文件：按照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要求，进行加密；</p> <p>五、响应文件的递交</p> <p>电子版响应文件：按照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p> <p>六、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p> <p>修改的响应文件应采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按要求编制和加密。修改完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按要求重新上传，采购人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准。</p> <p>七、开标</p> <p>7.1、开标时间前1个小时，登陆投标管家，点击“开标→进入开标室”，插入投标时所用的 ca，等待主持人开启开标大厅后，点击“一键签到”。</p> <p>注意：此步骤非常重要，请务必开标时间之前完成签到。</p> <p>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文件上传不成功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7.2、开标时间之后，等待主持人开启远程解密，开启之后，解密按钮上文字变成白色，输入 ca 密码，即可解密。</p> <p>如果 ca 在开标时损坏，可以使用投标保障信封进行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p> <p>解密完成之后，采购人和评标委员才可以看到响应文件。</p> <p>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操作（即在规定时间内使响应文件状态变为“已解密”状态）。在线解密时间要求（即“规定时间”）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p> |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或招标文件其余部分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要求为准。

一、说明

1. 采购人

1.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京口社区顺清源环境院内

二、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修改

2.1 在投标截止期（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 2 天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 编制要求

3.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4. 响应文件的语言

4.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5. 响应文件构成

详见响应文件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函中报价为该标段总报价，在投标报价表中应明确所有工作内容。

6.2 投标分项报价说明：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 投标人对招标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6.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继续保持有效，如中标，不得因其其他因素调整投标报价，否则将视为自动放弃中标。

7. 投标货币

7.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采用人民币报价。

8.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8.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9. 投标费用

9.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10. 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0.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1.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1.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1.2 响应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2.2 (A) 投标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B)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2.4 (A)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12.4 (B) 投标人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12.5 (A)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12.5 (B)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2.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及地点

13.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迟交的响应文件

1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五、开标与评标

15. 开标

15.1 采购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电子开标。

15.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全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情况；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响应文件开标顺序；

(5) 开标结束。

16. 评标

16.1 评标委员会

- 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组建。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人数为五人；
- 2)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

1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6.3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 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 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6.4 响应文件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

2) 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5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修改单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条 4) 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

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6 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最终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投标人在分项报价表中，应避免不均衡报价，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调减采购内容。

17. 与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接触

17.1 投标人试图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

六、授予合同

18. 中标通知书

18.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19. 签订合同

19.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的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法律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20.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

20.1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1. 符合性资格标准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内容 |
|----|--|
| 1 |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2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或签字 |
| 3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进行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后附）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授权委托人进行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
| 4 | 投标文件中有关材料未存在弄虚作假 |
| 5 | 未以他人名义申请的 |
| 6 | 未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招标的 |
| 7 | 按照要求对招标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情形 |
| 8 | 未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为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情形 |
| 9 | 未存在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招标情形 |
| 10 | 未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招标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组成员出现同一人情形 |
| 11 | 未存在不同投标人的招标投标文件相互混装情形 |
| 12 | 报价未超过项目竞标限价 |
| 13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 |
| 14 | 未出现恶意竞争低于成本价的情形投标人投标报价合理的 |
| 15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 |
| 16 |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 |
|----|--|
| 17 | <p>投标人不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开启现场查询为准）。</p> <p>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信用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投标人需在投标函后附“信用信息报告”作为投标函的内容附件，在开标现场展示。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栏目查询并免费下载，也可使用具有国家认可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信息报告，附在投标函后面上传到通用交易平台系统，在开标现场公示；如投标人为中国境外企业的提供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投标人对提供信用信息报告的真实性的负责。未在投标函位置处上传“信用信息报告”的，投标人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p> |
| 18 | <p>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是指2024年1月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完税（缴税）证明（证明包括网上银行电子凭证回执单或税收完税证明，银行或税务机关印章需清晰）。若某月或全部月份投标人没有销售额、没有缴税行为等情况，无法开具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完税（缴税）证明的，须自行出具情况说明加盖公章。</p> |
| 19 | <p>财务状况证明或第三方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p> |
| 20 | <p>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同类项目经验</p> |
| 21 | <p>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

2. 详细评审指标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投标人的商务、投标价格、技术方面按百分制进行评分。其中商务10分，技术50分，价格40分。

打分依据详见评分细则：

| 评定项目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 商务评定 10分 | 同类项目经验：依据36个月以来完成的污泥干化技术服务项目 | 10分 | 依据至今完成的污泥干化技术服务项目，单项服务合同价在5万元（人民币）或以上的，每提供一项得4分，满分10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技术服务评定 50分 | 项目实施方案 | 10分 | 根据用户需求制定详细的技术/施工/调试方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及服务案例介绍。 优10分；良6分；中2分；差0分。 |
| | 货物设备及服务清单及技 | 10分 | 提供详细的货物设备及服务清单，并在清单中明确 |

| | | | |
|--------------|----------------|------|--|
| | 术偏离情况 | | 技术偏离。 优 10 分；良 6 分；中 2 分；差 0 分。 |
| | 项目安全、环保、文明施工措施 | 8 分 |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合理可行的安全、环保及文明施工措施，并明确监督措施。 优 8 分；良 5 分；中 2 分；差 0 分。 |
| | 设备质量保证措施 | 8 分 | 出具设备质量承诺书，并明确质量保证措施。 优 8 分；良 5 分；中 2 分；差 0 分。 |
| | 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售后服务方案 | 8 分 | 出具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售后服务方案及响应措施。 优 8 分；良 5 分；中 2 分；差 0 分。 |
| | 操作人员培训方案 | 6 分 | 提供操作人员培训方案，翅片维保操作规程。 优 6 分；良 4 分；中 2 分；差 0 分。 |
| 价格评定 40 分 | 价格分 | 40 分 |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二、评标委员会

1. 经公司审批的项目部专家组成员，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人数为五人。
2. 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评标工作。如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审议事项存有不同意见，以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的意见为准。

三、评审标准及评标程序

1. 评标程序

评标准备→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包括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报价评审）→按照通过符合性评审的综合评标法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 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按废标处理，将不能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 判断投标是否为废标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1 中集中列示。

(1) 本章附件 1 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废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附件 1 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的规定为准。

(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1 中规定的废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废标。

4. 重大偏差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一)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单位章
- (二) 工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三)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四)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五)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4 投标文件的拒绝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评审的结果进行汇总审核，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

(1) 被确定为有重大偏差的；

(2) 投标人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 评标结果

6.1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投标人，按照综合评标法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排序中标候选人。

6.2 完成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编制评标报告，对于需要向中标候选人进一步澄清、说明、补正的事宜应纳入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由全体评标委员共同签字确认。

6.3 中标人的确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评标工作纪律与保密要求

1. 评标工作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加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附件 1：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性条款，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性条款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此规定为准。

1. 废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1 资格评审

1.1.1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规定的情形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1.2 技术标评审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经评标委员会统一认定后做不合格处理。

1.2.1 技术标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1.2.2 在技术标初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评审的。

1.2.3 在技术标详细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评审的。

1.3 价格标评审

1.3.1 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投标。

1.3.2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

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其低于成本。

1.3.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原则对投标报价

进行修正，修正

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3.4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3.5 更改了清单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投标文件。

1.3.6 违反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

(1)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

(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1.3.7 电子版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印章。

1.3.8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异常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9)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项目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1.3.9 在价格标初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评审的。

1.4 其他条款

1.4.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或者电子版投标文件未能解密及导入，

且不能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方案补救的。

1.4.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1.4.3 在资格评审、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1.4.4 投标人未承诺投标截止日前在全国范围内不存在农民工工资拖欠被限制投标的情况。 1.4.5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无法被系统读取

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4.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2. 经审查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所有投标：

2.1 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没有达到预期竞争性的；

2.2 所有投标人均没有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的。

2.3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企业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2.4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电子版投标函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盖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扫描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上传到系统中。

2.5 其他单位及其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和签字的；

2.6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7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其中一个有效的；

2.8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9 投标报价低于其个别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10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2.11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12 投标人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等违反信用有关规定的。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重新进行招标。

国家规定可以不重新进行招标的，从其规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合同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概况

1.1 合同名称：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合同

1.2 合同地点：青岛市城阳区

1.3 工作内容：乙方提供清单内的设备维修、安装辅材、吊装、调试等。

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价款见下表：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税率 | 含税价（元） | |
|-------------|---|----------|----|--------|--|
| 1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一阶段试验条线设备款 | （详见设备清单） | | | |
| 2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一阶段试验条线安装调试服务费 | 1 项 | | | |
| 一阶段合计价款（含税） | | | | | |
| 3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二阶段干化机 3 条线设备款 （详见设备清单） | （详见设备清单） | | | |
| 4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二阶段安装调试服务费 | 1 项 | | | |
| 二阶段合计价款（含税） | | | | | |
| 含税总价（元） | | | | | |
| 不含税总价（元） | | | | | |

2.2 签约合同价：

第一阶段：合同执行第一阶段为试验条线安装及维修调试阶段，总款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本合同的增值税价款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合同原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因税率变化而改变，即合同各项价格，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执行第一阶段达到甲方相关要求后，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第一阶段付款，若第一阶段试验线安装及维修调试未达到甲方相关要求或设备性能未达预期，则合同终止，由此带来的损失乙方需进行赔偿。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且设备稳定运行后，开启第二阶段合同执行，第二阶段为剩余3条干化机产线安装及维修调试阶段，总款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本合同的增值税价款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合同原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因税率变化而改变，即合同各项价格，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执行第二阶段达到甲方相关要求后，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第二阶段付款。

2.3 付款方式

第一阶段

| 款项类别 | 付款比例 | 付款金额 | 提供资料 |
|-------|------|------------------------|--|
| 预付款 | 40%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_____ 元 | 1. 合同生效后 2. 开具等额收据 |
| 到货款 | 30%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_____ 元 | 1. 提交《设备到货验收合格证明单》及设备发货单、装箱单 2. 开具一阶段70%增值税发票 |
| 调试验收款 | 15%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_____ 元 | 1. 提交《设备指导安装调试合格证明单》 2. 开具一阶段剩余30%增值税发票 |
| 质保款 | 15%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_____ 元 | 1. 提交《设备质保验收合格证明单》 2. 支付等额收据 |

第二阶段

| 款项类别 | 付款比例 | 付款金额 | 提供资料 |
|------|------|------------------------|-----------------------|
| 预付款 | 40%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_____ 元 | 1. 合同生效后 2. 支付等额收据 |

| | | | |
|-------|-----|------------------|--|
| 到货款 | 30%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 1. 提交《设备到货验收合格证明单》 及设备发货单、装箱单 2. 开具二阶段 70% 增值税发票 |
| 调试验收款 | 15%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 1. 提交《设备指导安装调试合格证明单》 2. 开具二阶段剩余 30% 增值税发票 |
| 质保款 | 15% |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 1. 提交《设备质保验收合格证明单》 2. 支付等额收据 |

支付说明：

(1) 两阶段质保金比例为合同总金额的 15%：即人民币_____元，质保金支付方式：设备使用满 1 年，符合质保要求支付合同额 5% 质保金，此后 4 年，设备每使用满 1 年，符合质保要求每次支付合同额 2.5% 质保金。

(2) 支付发起条件：由乙方主动书面提出付款申请（除预付款），并提交各阶段所需的付款支撑资料。

(3) 质保期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5 年；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重大故障（设备主要部件出现非人为因素的损坏），质保期从维修完成后重新计算，以签署《缺陷整改完成确认单》日期为准。

(4) 乙方应按约定开具增值税_____发票，并于发票开具之日起 10 天内提供给甲方，如乙方未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合规、不及时、无法认证等，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因乙方无法提供发票或发票不合法等情况的，给甲方造成的税务风险及甲方无发票抵扣导致多承担的税负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按照多承担的税负金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4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本合同的增值税价款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合同原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因税率变化而改变，即合同各项价格，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

合同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货物费用、货物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保险费、培训费和考察、检验及验收费、系统功能验收费、税金等。

2.5 合同生效后，乙方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供货清单、安装调试验收单及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验收款。

质量保证金：作为质量保证金，支付条件需提交设备质保验收合格证明单及支付等额收据后，甲方在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质量保证金。

2.6 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作调整，不因任何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市场变动、物价波动、汇率浮动、国家或地方政府法律法规变动、国家或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发布的任何调价文件等）而上调，相关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2.7 乙方收取合同款时，必须出具与合同名称相符的合格发票，并承担相应责任。

2.8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乙方应当保证银行账户名称、发票开具单位名称、合同名称三者相一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当乙方收款银行账户发生变动时，应以函件书面通知甲方。若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前已按原账号支付合同款，则甲方不再另行支付，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委托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人代为收款。

乙方指定联系人作为全权收款经办人，同甲方相关人员沟通洽商付款具体事宜，其所签字确认的所有资料均对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货物质量

3.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3.2 乙方保证所有设备符合要求。如甲方提出质量异议，经质量技术监督局等有关部门证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退货，乙方应承担所有费用并赔偿甲方损失。

3.3 技术规格

(1) 乙方应确保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符合合同的技术规格和其他规定。

(2) 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的国家或行业（部）标准执行及相应的国际标准。没有国家或行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3) 耐腐蚀性材料：考虑到污泥中含有复杂的化学成分，翅片采用具备高耐腐蚀性的高纯度无缝紫铜管制作，能有效抵御污泥所含酸碱物质、盐分等的侵蚀，保证翅片长时间稳定运行。

(4) 良好的导热性：导热系数达到 $400\text{W}/(\text{m}\cdot\text{K})$ 以上，有助于在低温干化过程中高效传递热量，提高干化效率。

(5) 较低的热衰减性：翅片选用高纯度紫铜管，热传导率高的同时还具有极低的热衰减率。经通过实际测试正常使用 1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1%，2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3%，5 年期热衰减率小于 10%，测试证明本翅片具有较长的使用寿命。

(6) 性能检测：蒸发翅片和冷凝翅片在出厂前需经过模拟污泥低温干化工况的测试。在相应的温度、湿度和空气流量条件下，热交换效率偏差控制在 $\pm 3\%$ 以内，确保满足污泥低温干化的实际需求。

(7) 稳定性检测：对翅片进行长时间运行模拟测试，确保在连续工作 120 小时以上时，无变形、松动等问题，保障污泥干化作业的持续进行。

3.4 本合同质量保修期为 5 年。自本项目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在保修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质量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须派人维修，如发生需乙方紧急抢修的事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事故现场，如果乙方不能在约定的时间内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人维修，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3.5 本合同中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在执行过程中，只有在获得甲方同意并书面确认的情况下才可以对这些规范和标准进行改变。

3.6 乙方必须确保本项目完成后达到甲方签订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因乙方原因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由乙方负责免费整改，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若乙方拒绝质量整改或无能力在甲方

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的，甲方可以指派其他单位完成，整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3.7 做好已完成项目的安全、质量保护工作，如发生损害，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且赔偿甲方损失。

3.8 响应机制：接到质量问题反馈后，乙方需在1小时内响应，并在2个工作日内提供解决方案，保障设备尽快恢复正常运行。

四、包装与运输

4.1 乙方交付货物须符合《包装储运图示标志》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约定地所需要的包装，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且包装应足以承受但不限于承受转运过程中的不合理装卸，暴露于恶劣环境，盐分大和降雨环境，以及露天存放，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包装箱的尺寸及重量应考虑货物最终目的地的偏远程度以及所有转运地点缺乏重型装卸设施的情况。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缺失或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4.2 根据货物具体特点和运输要求，甲方应在货物箱表面标记“重心”和起吊位置，以及“勿使受潮”、“小心轻放”等字样。乙方交付应有适合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以及防雨和防潮的包装。

4.3 货物的运输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验收

5.1 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对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货物出厂测试和/或检验，其对甲方不形成任何检测、测试费用。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有权要求参加测试和/或检验，乙方安排参加事宜，甲方参加测试和/或检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5.2 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进行初步检查。检查货物外观是否良好，数量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5.3 货物验收时，甲方应按照合同内容、货物清单与乙方共同进行检查、清点。若发现货物存在缺陷、损坏、短少或不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或规范的，或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4小时内免费更正或修复上述问题。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4小时内没有更正或修复的，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5.4 甲乙双方对货物质量有异议的，可委托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具有约束力，如检测结果显示货物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规范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退货相关费用、检测费用等由乙方承担且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5.5 货物在使用前需要进行功能性验收的，乙方须协助甲方进行安装、调试，设备连续正常运转，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后，甲方如实记入验收报告，由双方确认签字并注明验收日期，由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设备调试验收合格证明单》。

5.6 乙方应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承担全部责任，甲方的验收不能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甲方有权认定为验收不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售后服务

6.1 乙方负责货物的安装和调试，货物处于安装、调试、质保期、运营期需解决问题或技术支持时，

乙方需 1 小时电话响应，如需前往现场，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指令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

6.2 质保期为到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若质保期内，设备出现重大故障（设备主要部件出现非人为因素的损坏），质保期从维修完成后重新计算，以签署《缺陷整改完成确认单》日期为准。

6.3 在保修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免费修理，直至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但由于甲方相关人员故意引起的货物故障不在质保范围之内。质保结束后，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交《货物质保验收合格证明单》。

七、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

- (1) 接收货物或接受服务。
- (2) 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
- (3) 乙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害的，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并向乙方索赔。
- (4) 依法、依约享有的其他权利。

7.2 乙方的权利

- (1) 收取合同价款。
- (2) 要求甲方在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答复。
- (3) 甲方不履行合同的约定给乙方造成损害的，有权采取必要措施并向甲方索赔。
- (4) 依法享有的其他权利。

7.3 甲方的义务

- (1) 向乙方提供完成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技术资料和相关信息，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2) 向乙方提供保证合同顺利完成的其他条件。
- (3) 根据甲方需要，作好与第三方的协调工作。
- (4) 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 (5) 对本合同的内容及因履行本合同知晓的对方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披露给第三方。

7.4 乙方的义务

- (1) 应用专业技术与技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为甲方完成供货或提供服务。
- (2) 保证对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或技术服务享有知识产权，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服务或者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甲方侵权，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所有费用。
- (3) 乙方在设备维修过程中，若发现本合同约定之外的故障或零部件损坏，应及时反馈给甲方，相关零部件材料的采购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维修服务，将设备恢复，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
- (5) 乙方应对甲方承担保密义务和责任。对本合同的内容及因履行本合同知晓的甲方的任何技术资料和相关信息负有保密责任，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期间，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

前，必须将其在甲方获得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任何其他材料、设备、产品等全部交回甲方，并承担保密义务。乙方在此向甲方承诺：对于乙方、乙方工作人员及从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知悉甲方任何信息的人员，获得的任何关于甲方信息均应严格保密，并责成全体人员及任何有可能接触到上述信息（下称“保密信息”）的人员保守秘密，并为该等人员违反本保密义务的行为承担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主体不得披露上述保密信息。本保密条款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限制。

(6)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和培训包括：①设备现场指导安装及指导调试，②设备运行培训，③提供完整的设备操作规程等。

(7) 货物所有权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转移至甲方。在甲方验收合格前，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的全部风险及责任，负责储存、运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安全责任、货物及车辆运输安全责任、环境污染责任、储存设备安全和管理责任等责任及或有风险。

(8) 向甲方披露非乙方自行生产的货物产地及生产厂家，并提供其生产许可证及产品合格证，并对此类货物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责任。

(9) 乙方承诺其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且具备实施本合同约定事项的资质要求。乙方承担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可能涉及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和甲方工作人员、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及任何第三方的人身损害责任、财产损害责任、安全责任等全部责任。

(10) 指定专人与甲方联系

(11) 依法应尽的其他义务。

八、违约、索赔与争议

8.1 违约

(1) 甲方违约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但合同签订时双方不能预见的损失除外。

(2) 乙方违约

a.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额 30% 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并不免除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责任。

b. 非甲方原因导致的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的供货期供货或提供服务（不可抗力除外），视为逾期供货，每逾期一个日历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逾期时间超过 7 个日历日的，每逾期一个日历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 若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扣留质量保证金的 20% 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累计三次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额质量保证金作为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质保期满乙方无权申请甲方支付质保金。

(4) 若不能按要求提供售后服务，甲方有权选定第三方实施，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扣抵，如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 质量保证期内，甲方人员操作不当造成货物损坏的，乙方负责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非甲方

人员操作不当造成货物损坏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及其他非甲方原因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从乙方质量保证金中扣抵，不足部分乙方及时补足。

8.2 索赔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或者发生应由乙方承担责任的其他情况，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可按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向乙方索赔：

a. 甲方提出更换或补发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要求之日起五日内无条件将更换或补发的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承担由此导致的费用和逾期供货责任。更换或补发的货物再次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并根据 8.1 (2) a 条款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甲方损失；

b. 甲方提出退货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退还已付全部货款及利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赔偿甲方损失；

c. 甲乙双方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降低货物的价格；

d. 乙方维修或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货物更换缺陷货物，并相应延长维修或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承担由此导致的费用和其他损失。

(2) 甲方索赔书面通知到达乙方 5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视为该项索赔已被认可。

(3) 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效证据。

(4) 上述索赔方式和期限亦适用于乙方。

(5) 如乙方未按照上述方式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质量保证金或未付货款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赔偿金等。

8.3 争议

甲乙双方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变更与解除

9.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有权签署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9.2 变更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双方应协商确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条件或解除本合同，并达成书面协议，且：

a.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5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b.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时间。

c. 情势变更，本合同中的情势变更是指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政府规章或政策调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对本合同的继续履行产生重大影响而需要重大改变。遇有情势变更，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协商以定后续事宜。

9.3 解除

(1) 下列情况，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a.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且在收到甲方通知 10 日内，未能纠正其行为；
- b. 乙方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

(2) 如乙方在合同履行中存在下述情形之一，甲方可随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 乙方迟延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超过 30 天的；

2)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实质性义务，经甲方提出异议后 15 天，乙方仍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3) 供货前，乙方提出设备、货物价格上调，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并根据 8.1 (2) a 条款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甲方损失。

本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各方应承担的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十、其他

10.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0.2 任何对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都必须是书面的，并经甲方有权签署人和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附件：设备清单及详细报价

一阶段所需高温蒸发翅片 9 套、冷凝翅片 9 套、铜管补漏 36 米、密封门 14 个、干化机冷媒 18 套、压缩机 9 台、支架 180 个；

二阶段所需高温蒸发翅片 27 套、冷凝翅片 27 套、铜管补漏 108 米、密封门 42 个、干化机冷媒 54 套、压缩机 27 台、支架 540 个。

相应每阶段设备款根据所需数量乘以单价结算。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含税单价 | 含税总价（元） |
|------------------------------|--------|--------------|-------|------|---------|
| 1 | 高温蒸发翅片 | 2730*770*70 | 36 套 | | |
| 2 | 铜管补漏 | / | 144 米 | | |
| 3 | 冷凝翅片 | 2730*770*120 | 36 套 | | |
| 4 | 密封门 | 非标 | 56 个 | | |
| 5 | 干化机冷媒 | R410A/R134A | 72 套 | | |
| 6 | 压缩机 | YW270C1-100 | 36 台 | | |
| 7 | 支架 | 非标配套翅片 | 720 个 | | |
| 含税总价（元） | | | | | |
| 不含税总价（元） | | | | | |
| 备注：此价格包含【税率：___%】 增值税_____发票 | | | | | |

第五章 投标报价说明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 投标人对招标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招标项目位置、现场实际情况、交通运输情况、自然地理条件、环境保护要求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价格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等申请将不被批准。
4. 本次招标清单为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固定总价，结算时不因具体数量及范围而增加合同总价。
5. 招标设备清单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
| 1 | 高温蒸发翅片 | 2730*770*70 | 36 套 |
| 2 | 铜管补漏 | / | 144 米 |
| 3 | 冷凝翅片 | 2730*770*120 | 36 套 |
| 4 | 密封门 | 非标 | 56 个 |
| 5 | 干化机冷媒 | R410A/R134A | 72 套 |
| 6 | 压缩机 | YW270C1-100 | 36 台 |
| 7 | 支架 | 非标配套翅片 | 720 个 |

第六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清单为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固定总价，项目总价不超过 360 万元，结算时不因具体数量及范围而增加合同总价。

二、政策要求

意向供应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提供符合要求的劳务人员；并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项目。

三、结算方式

付款进度分为两阶段：

项目第一阶段为一条干化机产线试验段，依照合同约定，第一阶段费用按照第一阶段总费用预付款 40%，到货款 30%，安装调试合格验收款 15%，质保金 15%。

第一阶段验收合格后，依照合同执行项目第二阶段工作，为剩余 3 条干化机产线的维修工作，第二阶段费用按照第二阶段总费用预付款 40%，到货款 30%，安装调试合格验收款 15%，质保金 15%。

项目一二阶段质保金为合同总额的 15%，质保金支付方式：设备使用满 1 年，符合质保要求支付合同额 5% 质保金，此后 4 年，设备每使用满 1 年，符合质保要求每次支付合同额 2.5% 质保金。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SCHB-2025-QDCYWN-SB001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报价单
- 三、响应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营业执照及资格证明文件
- 七、技术服务评定
-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九、财务状况证明或第三方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
- 十、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36个月以内，并提供相应合同扫描件）
- 十一、信用中国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一、投标函

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来竞标。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我方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二、报价单

采购项目名称：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税率 | 含税价（元） | 不含税价（元） |
|-------------------------------|---|----------|----|--------|---------|
| 1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一阶段试验条线设备款 | （详见设备清单） | | | |
| 2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一阶段试验条线安装调试服务费 | 1 项 | | | |
| 一阶段合计价款（含税） | | | | | |
| 3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二阶段干化机 3 条线设备款（详见设备清单） | （详见设备清单） | | | |
| 4 | 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二阶段安装调试服务费 | 1 项 | | | |
| 二阶段合计价款（含税） | | | | | |
| 含税总价（元） | | | | | |
| 不含税总价（元） | | | | | |
| 备注：请说明此价格包含税率：____的增值税____发票。 | | | | | |

附：设备清单及详细报价

一阶段试验条线所需高温蒸发翅片 9 套、冷凝翅片 9 套、铜管补漏 36 米、密封门 14 个、干化机冷媒 18 套、压缩机 9 台、支架 180 个；

二阶段三条干化机产线所需高温蒸发翅片 27 套、冷凝翅片 27 套、铜管补漏 108 米、密封门 42 个、干化机冷媒 54 套、压缩机 27 台、支架 540 个。

相应每阶段设备款根据所需数量乘以单价结算。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含税单价 | 含税总价（元） |
|--------------------------|--------|--------------|-------|------|---------|
| 1 | 高温蒸发翅片 | 2730*770*70 | 36 套 | | |
| 2 | 铜管补漏 | / | 144 米 | | |
| 3 | 冷凝翅片 | 2730*770*120 | 36 套 | | |
| 4 | 密封门 | 非标 | 56 个 | | |
| 5 | 干化机冷媒 | R410A/R134A | 72 套 | | |
| 6 | 压缩机 | YW270C1-100 | 36 台 | | |
| 7 | 支架 | 非标配套翅片 | 720 个 | | |
| 含税总价（元） | | | | | |
| 不含税总价（元） | | | | | |
| 备注：此价格包含【税率：__%】 增值税__发票 | | | | | |

备注：

1.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货物费用、货物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保险费、培训费和考察、检验及验收费、系统功能验收费、税金、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维护服务等。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本项目的报价中而不予支付。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增值税价款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合同原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因税率变化而改变，即各项价格，不含税价款不变，税款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青岛首创顺青污泥处置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且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两种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加盖单位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青岛城阳污泥集中处置项目干化机翅片、配套设备及维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盖单位章）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需盖单位章）

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

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

身份证号：_____

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扫描件（须加盖单位章）

注：提供的扫描件都需盖单位章。

七、技术服务评定

7.1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技术/施工/调试方案、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服务案例介绍）

7.2 货物设备及服务清单及技术偏离情况

7.3 项目安全、环保、文明施工措施

7.4 设备质量承诺书

7.5 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售后服务方案

7.6 操作人员培训方案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职称 | | 电话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 职称 | | 电话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账号 | | | | | | |
| 经营范围备注 | | | | | | |

注：提供的扫描件都需盖单位章。

九、财务状况证明或第三方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扫描件（需加盖单位章）

注：提供的扫描件都需盖单位章。

十、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36个月以内，并提供相应合同扫描件）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成时间 | 项目金额 | 完成项目质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提供的扫描件都需盖单位章。

十一、信用中国网站截图加盖公章（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注：提供的扫描件都需盖单位章。